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功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3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6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亏损 13,000 万元至亏损 16,000 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9,000 万元至 13,000 万元	盈利：573.21 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修正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1、2019年12月4日，山东省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了包括公司光伏装备融资租赁客户山东大海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海新能源”）在内的山东大海集团等57家企业的《山东大海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十七家公司合并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其管理人支付的光伏装备融资租赁项目普通债权现金清偿款273.21万元。根据《重整计划》的规定，公司申报并经管理人确认的债权现金清偿部分已执行完毕，公司光伏装备融资租赁业务合作租赁公司——上海金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报的债权现金清偿事项尚待执行。以信托计划债转股清偿部分尚未收到管理人信托计划方案，尚不能确定公司以资抵债方式实现债权的综合受偿情况。

上述事项详见刊登于2019年11月26日、2019年12月7日、2020年1月15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2019-072、

2019-075、2020-002的公司公告。

根据上述情况，按照《重整计划》的规定并结合管理人债权的清偿进度，公司前期对支付大海新能源融资租赁项目的风险保证金及垫付的租金所计提的4,429.92万元坏账准备金，在不计算以资抵债方式实现的债权的未来持有和处置收益的情况下，预计可转回1,074.88万元，由此将减少公司2019年度的亏损，上述已提坏账准备金的转回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2、2019年第四季度以来，公司持续加强对应收款的催收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其中2019年12月底母公司的应收账款原值余额比9月底下降4,000余万元，从而相应减少了母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的计提，减少了公司2019年度的亏损。

上述主要因素导致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数据与前次业绩预告数据存在较大差异。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2019年度业绩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后续披露的《2019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特别提示：上述《重整计划》可能存在无法继续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如《重整计划》无法继续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及时重新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及时做出增加坏账准备金计提等相应的会计处理。经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如《重整计划》无法继续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则上海金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报的债权现金清偿计划金额5,645.74万元最终未能支付或只能部分支付以及债转股方案最终未能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则公司将对未能收到的部分相应增加坏账准备金的计提。

3、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7日